

## 參、社會

許志嘉、盛蕙珍

社會動盪案例層出不窮：2千多名各地的退伍軍人於北京聚集靜坐示威；廣東潮州數千村民打劫臺資企業；浙江省東陽市畫水鎮5萬多鎮民抗議污染問題；上海近10萬人反日示威抗議。

貧富、城鎮差距持續擴大：城鎮最高收入10%民眾人均可支配收入8,880元人民幣，最低收入10%民眾755元人民幣，收入差距達11.8倍；東西部農村居民人均消費水準差距擴大到3.37倍。

貧困人口：目前有7千587萬農村人口和2千多萬城市人口，人均年收入低於921元人民幣，如果按照世界銀行貧困標準測算，農村貧困人口2億。

安全事故：交通事故「萬車死亡率」為10，是美國6倍、日本的10倍。煤礦「1百萬噸死亡率」為3，是美國的1百倍。2004年安全事故造成經濟損失2千5百億元，約佔GDP2%。

貪腐嚴重：前黑龍江省政協主席韓桂芝涉貪瀆遭起訴；原四川省副省長李達昌涉嫌濫權遭移送法辦。

污染問題：2004年城市垃圾1億3千5百萬噸，逾2/3城市被垃圾包圍；世界空氣污染最嚴重20個城市，中國大陸佔了16個；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造成經濟損失，相當國內生產毛額15%。

洪水：截至6月中下旬，洪澇災害已造成逾4千4百萬人受災，607人死亡，直接經濟損失271億7千萬元人民幣。

人權問題：2004年中國大陸執行死刑人數佔全球90%；新加坡海峽時報記者程翔疑涉間諜案被捕；吉林省警方突擊查抄約1百個家庭教會。

中共公布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並召開相關「民族工作」會議。

## 一、社會不穩定因素

### 社會矛盾激化動盪事件日趨嚴重

中國大陸社會問題與社會矛盾日益激化，中共官方刊物瞭望雜誌報導，2003年中國大陸一共發生5萬8千多起社會動盪事件，平均每天發生約160起，是10年前的7倍，其中一些嚴重事件，更涉及民眾衝撞黨政機關。媒體報導指出，過去中共官方總將社會騷亂歸咎於顛覆份子和外國特務，但近來逐漸認識到事件的日趨頻密和嚴重，不是顛覆份子和特務可推動，常常是官員的認知草率和處事不當，使得偶發事件變得失控和複雜，據了解，中共國家副主席曾慶紅去(2004)年9月在一項報告中便指出，社會動盪會影響共產黨的存亡(中央社，2005.6.28)。

社會動盪案例層出不窮，4月11-13日，2千多名來自20多個省、市的解放軍退伍軍官，穿著軍服，聚集在北京解放軍總政治部外靜坐，要求增加退休金，雖然這群退伍軍人後來被武警強制載離，但這是1949年中共建政以來最大規模的退伍軍人抗爭事件，引起中共高層震驚(中廣新聞網，2005.4.15)。

臺商工廠也出現被民眾圍廠打劫事件，4月15日廣東省潮州市饒平縣臺資企業「美美電池」工廠，被數千名當地村民圍廠打劫，村民以該工廠污染海水養殖與水產養殖為由包圍工廠，由於當地政府未及時派出武警制止，村民最後衝入工廠打劫，造成工廠損失數千萬元人民幣，還被迫停產(自由時報，2005.4.17，1版)。

除了村民暴動外，也出現多起細故糾紛引起的暴動與警民衝突事件，6月26日安徽省池州市一名中學生與私人醫院老闆發生交通糾紛，中學生被打傷，引起大批憤怒群眾聚集派出所門前抗議，不法之徒藉機滋事，上萬名群眾上街打、砸、搶、燒，還衝撞派出所，至少燒毀3輛警車，市中心一家大型超市被搶掠一空，動亂持續近10個小時，安徽省政府派出上千名武警到池州平亂，在警方強力驅離後，人群才逐漸散去(中央社，2005.6.28)。

浙江省東陽市畫水鎮農民為了抗議鎮內竹溪化工園區的污染問題，發動多次抗爭活動，3月間該鎮居民以搭竹棚擋路方式，迫使化工園區的污染工廠停工，4月10日，東陽市政府決定強力拆除竹棚，出動3千5百多民公安人員到場，但總人口5萬3千多人的畫水鎮，幾乎全鎮動員到現場支援抗議行動，因而爆發警民衝突，造成140多位人員受傷，其中多數是執法人員(中國時報，2005.6.14，A11版)。

6月12日，廣東省中山市爆發大規模警民衝突事件，當地黃埔鎮大岑村上千

村民，因為不滿地方官員賣地所得上億元人民幣資產不清，僅餘 3 百多萬元，連續多日堵路抗議，地方當局出動近千名武警及公安驅散村民，10 多名村民被捕（中國時報，2005.6.14，A11 版）。

強徵民地也成為引發動亂的重要原因，5 月 21 日，江西省泰和縣數百農民因不滿徵收土地補償標準而破壞京九鐵路井崗山站，攔阻 2 列火車開出，令鐵路受阻達 6 小時（星島日報，2005.5.24）。河北省定州市繩油村民因為不滿該地區電廠徵地補償而搭棚抗爭，6 月 11 日凌晨遭到 2、3 百名頭戴安全帽，身穿迷彩服的青年男子持械襲擊，導致 6 人死亡，48 人受傷送醫（中央社，2005.6.13）。

廣州市番禺區村民發現村官私賣土地從中貪污，鐘村鎮韋涌村 3 百多名村民於 4 月 1 日發動集體抗議，在鎮政府辦公大樓聚集，並高喊打倒貪官口號，還一度衝入鎮政府辦公大樓，與在場戒備警員發生衝突，造成至少 5 名村民受傷（大紀元，2005.4.4）。

廣西省南寧市也發生暴力爭地事件，南寧市政府將一塊精華區地段便宜賣給開發商，並要求原居住該地的 3 百戶居民搬遷，居民長期抗議不願遷離，6 月 10 日凌晨，數十部大卡車載著 2 千名警員和官員包圍拆遷地段，與當地居民爆發衝突，造成 1 人死亡，數十人受傷（中央社，2005.6.14）。

6 月 13 日晚間，廣東省東莞市塘廈鎮計程車司機與交通警官駕民車因搶道發生車禍爭執事故，現場數十名司機不滿到場交警偏袒警官，因而推倒 2 輛私家車抗議，警方派出近百名防暴警員到場驅趕鬧事司機，隨後有 7 百名司機包圍鎮政府抗議，地方當局派出 6 百名防暴警察到場，雙方發生衝突，混戰中傳出 3 名司機被打死，逾百名司機受傷（東森新聞報，2005.6.15）。

青海玉樹藏族自治州雜多縣民眾，因為不滿當地縣政府任意開徵稅捐，因此，數千名藏民在 5 月 20 日包圍縣政府，並放火燒縣政府抗議，地方當局動員數千公安保護政府機關（自由亞洲電臺，2005.6.2）。

## 南北大城市爆發反日示威抗議

由於日本修改教科書內容、參拜靖國神社及釣魚臺主權爭議等問題引發中國大陸民怨，4 月份連續 3 個周末中國大陸南北大城市發生數起反日示威抗議。

4 月 3 日，深圳特區爆發數千人反日大遊行，當地部分日資企業被群眾搗亂，

民眾反日情緒高漲（中央社，2005.4.10）。

4月9日反日示威向北擴散，北京市約2萬名大學生在出售電子產品聞名的「中關村」舉行反日示威抗議（中廣新聞網，2005.4.9）。

4月10日，廣州及深圳1萬5千名群眾再次走上街頭參加反日示威活動，群眾抗議日本修改教科書，並反對日本成為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遊行隊伍向日資百貨及餐廳投擲雜物，還衝破公安防線（中央社，2005.4.10）。

4月16日反日浪潮持續擴大，南北多個城市串連發動反日示威，包括天津、上海、杭州、深圳及香港等城市都出現反日示威活動，其中，上海反日示威規模最龐大，將近10萬人走上街頭，群眾高喊打倒日本人、抵制日貨等口號，向日本駐上海總領事館丟擲石塊，並焚燒日本國旗，表達反日立場。杭州市則有約1萬名群眾上街示威，主要以大學生為主；天津市示威人數也有2千多人（東森新聞報，2005.4.16；新華社，2005.4.16）。

4月17日反日示威活動進一步向各地蔓延，瀋陽、成都、上海、南寧、廣州、深圳、東莞、珠海和香港等地都有群眾集會遊行。遼寧省瀋陽市數千人進行反日遊行，呼籲群眾抵制日貨，並與防暴警察發生推撞；深圳有2-3萬人走上街頭示威抗議，珠海及東莞大約1千人參加反日示威，群眾在日資百貨公司外聚集抗議（中央社，2005.4.17）。

## 貧富差距、城鄉差距持續擴大

中共國家統計局城市社會經濟調查總隊，針對全中國大陸5萬4千多戶城鎮居民家庭收入調查結果顯示，收入最高的前10%城鎮居民佔有45%的城市財富，收入最低的10%居民所擁有的財富只佔全部城市財富的1.4%。今年第一季中國大陸城鎮最高收入10%民眾人均可支配收入為8,880元人民幣，比去年同季增加1,203元，成長率為15.7%；最低收入10%民眾人均可支配收入為755元人民幣，比去年同期增加53元，成長率為7.6%，高低收入居民間的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為11.8：1，比去年同期的10.9：1進一步擴大；中國大陸城鎮居民收入年增速度為8-9%，農村居民為4-5%（中時電子報，2005.6.18；中央社，2005.6.18）。城鎮富裕人口收入原本就多，成長速度又較快，城鎮內居民收入差距不斷擴大；城鎮居民收入高於農村居民，成長速度也較快，城鄉居民差距也持續擴大。

調查結果顯示，民眾年均工資在全國的機關約 1 萬 6 千人民幣，事業單位約 1 萬 5 千人民幣，企業約 1 萬 4 千至 1 萬 5 千人民幣，企業經營管理階層收入，則比一般職位收入高 20 倍以上（中時電子報，2005.6.18）。調查指出，隨著國有企業改革、社會競爭日益激烈，城鎮就業形勢愈來愈嚴峻，新的就業壓力很大，下崗失業又不斷增加，再加上湧入城市的一大批農民工，使城市失業人員不斷增加，低收入和依靠失業金生活的人愈來愈多，在城市中形成相對貧困的群體，使城鎮居民之間的收入差距加速擴大（中央社，2005.6.18）。

從消費與教育支出來看，中國大陸也存在明顯的城鄉差距和教育差距，中國大陸一項調查結果顯示，東部 3 市（北京、天津、上海）與西部 5 省區（廣西、貴州、雲南、甘肅、青海）農村居民人均消費水準差距，從 1995 年的 2.8 倍，擴大到 2002 年的 3.37 倍，農村人均教育支出差距從 3.71 倍擴大到 3.88 倍。如果比較城鄉之間的差距，同一時期，東部 3 城市城鄉居民人均消費差距從 1.9 倍擴大到 2.34 倍，城鄉居民人均教育支出差距則從 1.87 倍擴大到 2.97 倍，西部地區的差距則拉得更大（中央社，2005.6.3）。

## 貧困人口龐大

中共商務部長薄熙來指出，依照購買力評價折算，中國大陸目前有 7 千 587 萬農村人口和 2 千多萬城市人口，人均年收入低於 921 元人民幣，總計有 9 千多萬人屬於貧困人口，但如果按照世界銀行貧困標準測算，中國大陸農村貧困人口則有 2 億人（新華社，2005.5.28）。

中共官方公布的 2004 年中國農村貧困狀況監測公報指出，2004 年中國大陸農村年均收入在 668 元人民幣以下的絕對貧困人口為 2,610 萬人，佔農村人口比重的 2.8%，絕對貧困人口比前一年減少 290 萬人；收入在 668-924 元人民幣，初步解決溫飽，但還不穩定的農村低收入人口為 4,977 萬人，佔農村人口的 5.3%，比前一年減少 640 萬人（中國網，2005.5.2），農村絕對貧困和低收入人口 7 千 587 萬人，佔農村人口總數的 8.1%，亦即約每 13 個農民就有 1 人處於貧困狀態。

在農村絕對貧困人口的分布方面，東部地區有 374 萬人，中部地區 931 萬人，西部地區為 1,305 萬人，絕對貧困人口佔各地區農村人口比重分別為 1.0%、2.8%、5.7%；低收入人口方面，東部地區 837 萬，中部地區 1,744 萬，西部地區 2,396 萬，低收入人口佔各地區農村人口比重分別為 2.2%、5.3%、10.5%（中國網，2005.5.2）。農

村貧困人口組成呈現明顯的地區差距，西部地區貧困農民比率約達東部地區的 5 倍。

## 安全事故頻傳

中國大陸安全生產面臨嚴重形勢，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局長李毅中指出，目前中國大陸安全生產事故多發的趨勢並未得到遏制，2004 年全中國大陸國內生產總值 GDP 達到 13 兆 6 千億人民幣，但同時也有 13 萬 6 千人死於安全事故，全國人口有 13 億 2 千萬人，去年 1 萬個居民中約有 1 人死於安全事故，同時，2004 年約有 70 萬人因安全事故導致傷殘，再加上職業病造成的影響，2004 年因安全事故導致的傷亡人數加起來有 1 百萬人，亦即 1 年有 1 百萬個家庭因安全生產事故造成不幸。2004 年因安全事故造成的直接經濟損失達 2 千 5 百億元人民幣，約佔全國 GDP 的 2%（新華網，2005.5.2）。

2004 年幾乎每天都有重大事故發生，發生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的特重大事故有 129 起，3 天便發生一起；一次死亡 30 人以上的特別重大事故共 14 起，不到 1 個月便有 1 起。今年安全事故形勢更嚴峻，1 至 5 月，一次死亡 10 人以上事故有 23 起，死亡 682 人，比去年同期增加 1.6 倍。

2004 年造成死亡的安全事故中，有 10 萬 6 千人死於交通事故，「萬車死亡率」為 10，是美國的 6 倍、日本的 10 倍。煤礦安全更不樂觀，2004 年「1 百萬噸死亡率」為 3，是美國的 1 百倍、波蘭和南非的 10 倍，中國大陸煤礦產量佔世界 31%，但煤礦災害死亡人數卻佔世界煤礦死亡人數的 79%（新華網，2005.5.2）。

在煤礦安全方面，李毅中指出，中國大陸煤礦安全事故高的 5 大原因包括：煤礦經濟成長未轉變到依靠科技進步來提升；中國大陸煤礦業有 505 億元人民幣安全欠帳，約 1/3 設備要淘汰；煤炭行業管理仍很落後；欠缺培訓的農民工大量進入煤礦業；煤礦地質先天條件不佳，95% 煤礦都是井工礦，露天礦很少（新華社，2005.6.18）。

## 二、貪腐問題

### 前黑龍江省政協主席韓桂芝涉貪瀆遭起訴

前黑龍江省政協主席韓桂芝涉嫌貪瀆收賄 8 百多萬元人民幣，於 2004 年 3 月

被「雙規」；7月，最高人民檢察院反貪部門介入調查；10月，韓桂芝被中共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開除黨籍和公職；目前韓桂芝已被移送到北京市檢察院第一分院審查起訴（中央社，2005.5.13）。

### **原四川省副省長李達昌涉嫌濫權遭移送法辦**

原四川省副省長李達昌涉嫌濫用職權，挪用財政部1億元專項撥款造成巨大損失，被最高檢察院移送北京市檢察機關審查起訴。據了解，李達昌於1997年將財政部原本撥給中國進出口銀行用於援外項目賠償風險準備金的專項貸款，挪為他用，造成重大經濟損失。今年1月6日，最高人民檢察院對李達昌涉嫌濫用職權案進行立案偵查；1月14日，對李達昌採取刑事拘留、強制逮捕（法制晚報，2005.5.25）。

### **原重慶市委宣傳部長張宗海因受賄被判刑15年**

中共原重慶市委宣傳部長張宗海，因職務之便，收受人民幣3百萬賄款，並以他人名義將賄款用於個人投資房地產，獲取非法收益122餘萬元人民幣；5月18日被天津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一審判處有期徒刑15年（中央社，2005.5.18）。

### **原廣東省委統戰部副部長徐裕年因貪污被判處無期徒刑**

原中共廣東省委統戰部副部長徐裕年，因在擔任廣東海聯大廈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期間，貪污人民幣373萬多元、美金7萬多元，被廣州中級人民法院一審判處無期徒刑（中新網，2005.6.7）。

### **農業發展銀行副行長胡楚壽移送法辦**

中國農業發展銀行副行長胡楚壽因涉嫌受賄6百多萬元人民幣，已由北京市檢察院反貪局偵查終結，將案件移送北京市檢一分院審查起訴。據了解，胡楚壽及其後任副行長于大路，原係涉及2003年審計風暴，挪用農業發展銀行8億1千萬資金案，被反貪部門立案偵查；2004年底，胡楚壽與于大路已因涉嫌挪用公款罪被捕（中央社，2005.5.2）。胡楚壽、于大路案似有進一步發展的趨勢，中國大陸財政部金融司長徐放鳴因涉及胡楚壽、于大路挪用公款案，已因涉嫌受賄遭到刑事拘留（中央社，2005.6.28）。

### 三、生態環保與衛生

#### 環保污染問題仍然嚴重

中共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公布「2004 中國環境狀況公報」指出，2004 年中國大陸城市空氣品質與前一年一樣，部分城市污染仍然嚴重，酸雨污染呈現加重趨勢，地表水質無明顯變化，近岸海域海水水質與前一年一樣，東海和渤海污染嚴重，耕地面積呈現減少趨勢，生態狀況無明顯改善（人民網，2005.6.2）。

在氣候方面，乾旱、暴雨洪澇仍是中國大陸主要的氣象災害，造成的農作物受災面積佔農業受災面積的 70%。

2004 年全中國大陸共發生地質災害 1 萬 3,555 起，其中造成人員傷亡或 50 萬元以上經濟損失的地質災害 976 起，全年共造成人員死亡 734 人，失蹤 124 人，受傷 549 人，直接經濟損失 40 億 9 千萬元人民幣。

草原生態環境整體惡化趨勢仍未獲得改善，中國大陸天然草原面積約 3.93 億公頃，佔國土面積 41.7%，其中可利用草原面積約 3.31 億公頃，90% 可利用的天然草原不同程度地退化，草原退化以每年 2 百萬公頃的速度惡化，加劇草原退化的主要原因是：草原過牧、亂採濫墾、工業污染與鼠害蟲害（人民網，2005.6.2）。

#### 城市污染問題嚴重

2004 年中國大陸共有建制城市 661 個，城市面積佔全中國大陸土地面積的 6%，人口佔總人口數的 41.7%，城市化率已提高的 41.7%，目前中國大陸國內生產總值的 65.5%、第二產業增加產值的 64% 和第三產業增加產值的 86% 都來自城市（人民網，2005.6.2）。

中國大陸城市經濟發展快速，但環境污染問題也快速發展，2004 年全中國大陸城市收集的生活垃圾達 1 億 3 千 5 百萬噸，逾 2/3 城市被垃圾包圍，許多地方的新增垃圾已無處可堆放。研究估計，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造成的經濟損失，相當於中國大陸國內生產毛額的 15%。官方統計顯示，工業固體廢物和城市生活垃圾，每年分別以 7% 和 4% 速度成長，但大多數城市處理垃圾能力明顯不足，只有 2 成的城市垃圾經過「無害化處理」。2008 年將舉辦奧運的北京市周邊有上千座垃圾山，上海市每天有上萬噸垃圾運往郊區堆放，廣州市僅各類建築垃圾每年排放便達 1 千 2 百萬立方公尺，若將垃圾築成 1 公尺高 1 公尺寬的垃圾帶，可環繞地球 2 百多圈（中央社，2005.6.5）。



目前中國大陸各城市生活垃圾累積堆存量已達 60 億噸,每年還以平均 4.8% 的速度持續增加(中央社,2005.5.14)。

除了垃圾污染外,中國大陸水污染問題也相當嚴重,185 個城市、253 個主要地下水開採地段,出現污染嚴重者達 25%,造成地下水污染的主因為工、農業污染和城市生活用水污染,且因異常開採地下水,導致中國大陸 50 多個城市出現不同程度的地面沉降和地裂縫災害,沉降面積已擴大到 9 萬 4 千平方公里(中央社,2005.4.21)。

空氣污染問題更為嚴重,專家評估目前世界上污染最嚴重的 20 個城市中,中國中國大陸佔了 16 個,空氣污染嚴重與汽車、煤和建築工地問題密不可分;根據估算,中國大陸家庭和工廠 80% 依靠煤炭取暖供電,工廠和民宅排放大量煙塵污染,1990 年代起中國大陸私人轎車數量大量增加,中國大陸從廉價石油中提煉的汽油,也加劇了廢氣排放污染。根據聯合國報告,2002 年中國大陸因為空氣污染緣故,有 2 萬 3 千人因呼吸道疾病死亡,感染氣管炎人數達 1 千 5 百萬人(中央社,2005.4.3)。

中共國家環境保護總局報告指出,2004 年中國大陸 113 個國家環保重點城市中空氣污染最嚴重的 10 個城市分別是:臨汾、陽泉、大同、金昌、宜賓、株洲、重慶、焦作、長治、攀枝花。空氣污染問題最小的 10 個城市是:北海、海口、湛江、克拉瑪依、珠海、日照、桂林、福州、泉州、長春。造成中國大陸城市空氣污染的主要原因是工業、生活和交通,在受到檢測的 5 百個城市中,只有 38.6% 城市達到國家環境空氣質量二級標準(新華社,2005.6.2)。

### **耕地面積降至警戒線**

中國大陸專家指出,中國大陸耕地面積已經降至 18 億畝的警戒線,較前一年減少 1 千 3 百萬畝(光明日報,2005.5.24)。中共國土資源部調查結果顯示,1996-2004 年 8 年內,耕地已減少 1 億多畝,大量土地被粗放利用,甚至浪費。至 2004 年,全中國大陸城鎮規劃範圍內總共閒置、空閒,或者批而未供的土地有 4 百萬畝;據估算,全中國大陸各地土地至少還有 40% 的潛力,如果能夠集約利用,每年可以節約出近 6 成的耕地佔用數量(中國新聞網,2005.6.20)。

### **用水安全面臨嚴重挑戰**

中共水利部分析,目前中國大陸正面臨糧食用水安全、水資源短缺、工業和城

市用水需求增加、用水管理粗放和水土流失嚴重 4 方面挑戰。水利部調查指出，過去 20 年多間，中國大陸農業灌溉用水量佔總用水量的比例不斷下降，從 1980 年的 85% 降到目前的 65%，而且，因農業灌溉設施不良，灌溉水實際利用率僅 45%，造成糧食灌溉用水量不足（中央社，2005.5.5）。

中共建設部副部長仇保興表示，中國大陸將在 2030 年達到缺水高峰，屆時中國大陸人口將達 16 億左右，人均水資源佔有量將為 1,760 立方公尺，進入聯合國有關組織確定的中度缺水型國家之列。中國大陸水資源分布極不平均，華北人口佔全國的 1/3，但水資源僅佔全國的 6%；西南地區人口佔全國的 1/5，但水資源擁有量達 46%；如果將西藏與天津相比，人均水資源擁有量差距甚至高達 1 萬倍。此外，水污染問題也相當嚴重，每年未經處理的水排放量達 2 千億噸，造成 90% 流經城市的河道受到污染，75% 湖泊富營養化（新華社，2005.6.7）。

中共當局雖針對水污染問題進行整治，但防治工作進度卻趕不上污染速度，平均每年有 1 千起事件發生，部分河川經過 10 年重點整治，仍無法起死回生。造成中國大陸水污染嚴重的主要原因包括：(一) 排污量增加太快：全中國大陸污水排放量近 3 年增加 12.5%；(二) 7 大水系中有一半以上河段受到不同程度污染，達不到飲用水標準，其中 27.9% 河段的水已經無法直接使用（新華社，2005.6.30）。

中國大陸近海污染也相當嚴重，珠江三角洲 2 千 5 百平方公里內的海域內約有 95% 海水受到重污染，圍海造地、任意採砂、陸源污染和人工養殖是造成污染的主要原因。近年來，排入珠江口的各種污水量每年超過 20 億噸，廣東仍有 65% 的城市生活污水未經處理便直接排放（中央社，2005.6.23）。

## 外來物種入侵年損千億

中共農業部統計資料顯示，目前中國大陸已經有 380 種入侵植物，40 種入侵動物，外來物種入侵造成的直接和間接經濟損失，每年已達 1,198 億 7 千 6 百萬元人民幣，佔國內生產總值的 1.36%。

## 洪水災情

今年中國大陸各地紛傳洪水災情，截至 6 月下旬，中共官方統計資料顯示，洪澇災害已在中國大陸 22 個省造成災情，超過 4 千 4 百萬人受災，310 萬公頃農作

物受災（中央社，2005.6.23），造成 607 人死亡，失蹤 164 人，直接經濟損失達 271 億 7 千萬元人民幣（人民網，2005.6.27）。

與往年相較，截至 6 月底，今年災情雖非特別嚴重，但引起各界高度關注的一項原因是，黑龍江省寧安市沙蘭鎮發生大水，造成 117 人死亡，其中 105 人為當地長安小學的學生在上課中慘遭溺斃（新華網，2005.6.21、7.3），山洪爆發是造成學生走避不及，溺水而亡的主要原因。

中共水利部副部長鄂竟平指出，2003 年、2004 年中國大陸山洪災害分別造成 767 人和 815 人死亡，佔當年中國大陸洪水災害死亡人數的 49% 與 76%（瞭望東方周刊，2005.6.20）。

山洪災害的主要兇手是濫墾濫伐，中共當局多年來便喊出「退田還湖」、「退耕還林」的口號，國土資源部公布的 2004 年國土資源公報顯示，2004 年中國大陸退耕還林面積達 69 萬 5 千 4 百公頃，退田還湖面積 3 萬畝（新華網，2005.4.15），2005 年預計完成退耕還林 5,667 萬畝，投入工程費用 280 億元人民幣（中國綠色時報，2005.6.2）。

## 旱災

除了洪澇災害外，中國大陸也面臨春季旱情之苦，國家防汛抗旱總指揮部統計，全中國大陸耕地受旱面積 1 億 9 千 7 百萬畝，其中作物受 3 千 556 萬畝，水田缺水和旱地缺水 1 億 4 千 4 百萬畝，938 萬人、895 萬頭大牲畜因旱災發生臨時性飲水困難；截至 2 月份，除長江流域水量偏多外，其他大江大河普遍偏少，南方部分省份大型水庫蓄水量明顯偏少，導致春耕生產面臨乾旱缺水（中央社，2005.4.3）。

## 2 千 6 百萬憂鬱症患者

根據統計，中國大陸憂鬱症發病率約為 3-5%，目前憂鬱症患者超過 2 千 6 百萬名，不過因為民眾對憂鬱症的辨識率不到 20%，知道患有憂鬱症的人，也只有不到 10% 接受過藥物治療，而在這些憂鬱症患者中，約有 10-15% 的人最後可能死於自殺（東森新聞報，2005.6.19）。

## 每年 120 萬人死於吸菸

中國大陸吸菸人口眾多，目前全球 13 億吸菸人口中，中國大陸有 3 億 5 千萬

人，佔吸菸總人口的 1/3，每年因吸菸而死亡的人數達 120 萬人，佔全球因吸菸而死亡人數的 1/4（聯合新聞網，2005.6.2）。

## 肥胖人口 1 億

中國大陸民眾肥胖問題日益嚴重，根據中國大陸專家估算，目前肥胖人口已近 1 億，估計未來 10 年，肥胖人口將超過 2 億（中央社，2005.6.16）。

## 四、人權與人口

### 執行死刑人數佔全球 90%

總部設在倫敦的人權組織「大赦國際」4 月 5 日發表年度報告指出，中國大陸是全世界執行死刑人數最多的國家，2004 年全球至少有 3,797 人被處決，其中，中國大陸佔 3 千 4 百人，每 10 個被處決的人當中，就有 9 個是在中國大陸被處決，中國大陸處決的人數超過其他國家總和。「大赦國際」呼籲中國大陸政府立即暫緩死刑，指日前就有 2 起錯誤的處決案例，說明司法部門不能為人民提供正義，也說明的確有人被錯誤處決，且沒有證據顯示死刑有助於防止犯罪現象（大紀元，2005.4.7）。

### 國際特赦組織抨擊中國大陸壓制異議人士

國際特赦組織香港分會 5 月 25 日發表 2005 年國際特赦組織年報-全球人權狀況，抨擊中共當局壓制異議人士，指中國大陸的人權捍衛者及民間活動發起人在政治敏感時期，仍會被中共當局任意拘留或軟禁在家，對於法輪功、非官方天主教組織、新疆及西藏分離份子等精神運動及宗教組織也予以壓制。

國際特赦組織指中國大陸各地廣泛並嚴重侵犯人權，數以萬計的人繼續被中共當局拘留或監禁，他們的基本人權受到侵犯，而且處於被施酷刑及虐待的高度危險中。數以千計的人被判死刑或遭處決，很多都是在不公平審訊之後發生的。因為強制拆遷及徵用土地卻賠償不足的問題，引發的公眾抗議有增無減，中共當局還持續利用全球反恐戰爭，把對新疆維吾爾人的鎮壓合理化（中央社，2005.5.25）。

## 記者師濤被判 10 年徒刑

湖南省長沙市中級人民法院 4 月 30 日一審判決前湖南當代商報新聞中心主任師濤 10 年有期徒刑，罪名是「為境外非法提供國家秘密」。法院指出，師濤在當代商報一次內部會議中，將屬於絕密級的文件作記錄後，將內容以電子郵件向中國大陸境外發送，並在境外一家刊物上刊登，還被多家網站轉載，師濤行為已構成「為境外非法提供國家秘密罪」，依刑法第一百一十一條、第五十五條第一款、第五十六條第一款，判處師濤有期徒刑 10 年，剝奪政治權利 2 年（新華社，2005.4.30）。

身兼記者及詩人身份的獨立中文作家筆會成員師濤被判刑後，包括劉曉波、余杰在內的 6 位中國大陸作家發表聲明，指責此一判決是對中國大陸憲法的嘲弄，也是中國大陸人權惡化的又一證明（中央社，2005.5.1）。

## 新加坡記者程翔被捕

中共外交部 5 月 31 日發表聲明指出，新加坡海峽時報駐中國大陸首席特派員程翔，因近年收取境外情報機構大量金錢，在中國大陸收集情報，有關部門正進行審查。程翔妻子劉敏儀透露，有消息指程翔可能被控為臺灣當間諜，但她不能確定。

程翔 4 月 22 日前往廣州公幹後失蹤，後來證實是被中共國家安全部人員帶走，隨後被扣留在北京，有關部門指程翔手上的稿件可能涉及國家機密（中國時報，2005.6.1，A1 版）。

## 鎮壓地下教會

總部設在美國的宗教權利組織「對華援助協會」表示，中共當局 5 月 22 日在吉林省對地下基督教會進行大鎮壓，警方突擊查抄了大約 1 百個家庭教會，在長春市一帶便搜捕了大約 6 百人，多數被查抄的人經過 1 至 2 天的問訊後都被釋放，但仍有 1 百人被扣押在不同的拘留中心（中央社，2005.6.13）。

美國龔品梅樞機主教基金會指出，中共官方於 3 月底 4 月初逮捕地下天主教會主教姚良和神父趙克勳、王進齡；另外，河北省 89 歲的郝進禮主教和 71 歲的賈志國主教則受到中共國家安全部門全天候監視（大紀元，2005.4.6）。

## 五、少數民族

### 中共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並召開相關「民族工作」會議

中共國務院於 5 月 11 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並於 5 月 31 日正式施行（人民日報，2005.05.27）。該法共 35 條，係中共針對境內少數民族自治區域所訂定之相關原則性規範。

該法通過後，中共中央也陸續召開了相關工作會議。首先，中共中央總書記、中共國家主席胡錦濤在 5 月 27 日召開的「中央民族工作會議」中強調，「正確處理民族問題，是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重要內容」，一方面中共中央將採取更多有效措施來發展民族地區的文化、教育、科技和衛生條件；另一方面，他也籲請西藏和新疆等民族地區的幹部，堅決維持社會穩定並確保「祖國統一」。一般認為，這顯示中共將部署更多的公安武警，以壓制滋生事端和鼓動分離主義分子（中央日報，2005.06.10）。

此外，中共中央政治局 5 月 31 日由胡錦濤所主持的會議中，亦審議了「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民族工作，加快少數民族和民族地區經濟社會發展的決定」稿件，強調必須把加快少數民族和民族地區經濟社會發展「擺在更加突出的戰略位置」（中國新聞社，2005.05.31）。

由此可見，中共對其少數民族政策，仍延續中共「十六屆四中全會」所強調以「穩定」和「發展」為主軸。就「穩定」方面而言，最近一年來中國大陸頻傳民族衝突事件，再加上中亞各國的動亂，促使北京當局愈發審慎看待中國境內的「地下組織及民間組織」，中共擔心由於吉爾吉斯和烏茲別克等國的情勢不穩定，可能使中亞地區的回教組織對新疆自治區的反北京地下團體提供經費和武器（中央日報，2005.06.10）。

就「發展」方面而言，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開的會議中明白表示，「發展」是解決現階段中國民族問題的根本途徑（中國新聞社，2005.05.31）。中共國務院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族區域自治法和扶持人口較少民族發展規劃（2005 - 2010 年）等文件（新華社，2005.05.30），希冀從法制面和政策面將相關推動發展的規定和措施具體化，進而逐步解決少數民族地區的經濟貧困問題。在中國大陸境內 54 個少數民族中，人口在 10 萬以下的民族有 22 個，總人口約 63 萬人。其所聚居的 640 多個行

政村落多在邊境或偏遠地區，自然條件惡劣，至今仍存在缺乏電力、公路、小學和安全飲用水等情形（新華社，2005.05.29）。因此，中共國務院總理溫家寶在「中央民族工作會議」閉幕時也特別指出，解決民族地區的困難和問題，縮小民族地區與其他地區的差距，「歸根到底要靠發展經濟」，包括具體落實在發展基礎建設、農牧及旅遊業、生態建設及環境保護、加大民族地區扶貧開發力度等（中國新聞社，2005.05.28）。

儘管中共不斷宣示要以「發展」來解決少數民族地區經濟困境的決心，但實際上仍秉持著「穩定壓倒一切」的最高指導原則。也就是說，倘若「發展」和「穩定」兩者有所衝突矛盾時，北京當局將義無反顧地以「穩定」為優先。因此，中共是否會為了維持中國大陸少數民族地區的「穩定」而採取部分較保守的措施，乃至於影響到其文化、宗教、教育以及經濟等方面的發展，仍有待觀察。

備註：本篇「社會不穩定因素」、「貪腐問題」、「生態環保與衛生」及「人口」由許志嘉撰稿，「少數民族」由盛蕙珍撰稿。